

# 2021

##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批次抽样数量见表 1。

表 1 抽样数量

序号	明示标准	产品品种	抽样数量
1	GB 2626-2006	随弃式	无阀 38 个（检验样品 19 个，备用样品 19 个）
			有阀 46 个（检验样品 23 个，备用样品 23 个）
2	GB 2626-2019	随弃式	无阀 48 个（检验样品 24 个，备用样品 24 个）
			有阀 56 个（检验样品 28 个，备用样品 28 个）
3	GB/T 32610-2016	——	72 个（检验样品 36 个，备用样品 36 个）
4	GB/T 38880-2020	儿童防护口罩（F）	48 个（检验样品 24 个，备用样品 24 个）
		儿童卫生口罩（W）	6 个（检验样品 3 个，备用样品 3 个）
5	其他标准	——	72 个（检验样品 36 个，备用样品 36 个）

注：抽取检验样品或备用样品不足最小销售包装的整数倍时，抽取最小销售包装的整数倍，不破坏最小销售包装。

## 2 检验依据

表 2 明示标准为 GB 2626 的非医用口罩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过滤效率	GB 2626-2006 GB 2626-2019
2	呼吸阻力	GB 2626-2006 GB 2626-2019
3	呼气阀气密性	GB 2626-2006 GB 2626-2019

表 3 明示标准为 GB/T 32610-2016 的非医用口罩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吸气阻力	GB/T 32610-2016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2	呼气阻力	GB/T 32610-2016
3	过滤效率	GB/T 32610-2016
4	防护效果	GB/T 32610-2016

表 4 明示标准为 GB/T 38880-2020 的非医用口罩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颗粒物过滤效率	GB/T 38880-2020
2	吸气阻力	GB/T 38880-2020
3	呼气阻力	GB/T 38880-2020
4	通气阻力	GB/T 38880-2020
5	防护效果	GB/T 38880-2020

表 5 明示其他标准的非医用口罩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过滤效率 /颗粒物过滤效率	GB 2626-2006 GB 2626-2019 GB/T 32610-2016 YY 0469-2011
2	呼吸阻力 /吸气阻力/呼气阻力 /通气阻力 /压力差	GB 2626-2006 GB 2626-2019 GB/T 32610-2016 YY 0469-2011 YY/T 0969-2013
3	防护效果	GB/T 32610-2016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 3 判定规则

#### 3.1 依据标准

GB 2626-2006 呼吸防护用品 自吸过滤式防颗粒物呼吸器

GB 2626-2019 呼吸防护 自吸过滤式防颗粒物呼吸器

GB/T 32610-2016 日常防护型口罩技术规范

GB/T 38880-2020 儿童口罩技术规范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关于延长 GB 2626-2019《呼吸防护 自吸过滤式防颗粒物呼吸器》国家标准过渡期的通知（国标委发〔2020〕29号）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 4 附则

本细则代替市场监管总局 2020 年 5 月 22 日发布的《非医用口罩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